

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施划交通标线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发包人): 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乙方(承包人): 海南全程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施划交通标线项目。

签约地点: 白沙县县城

签订日期: 2018 年 7 月 14 日



甲方(发包方): 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乙方(承包方): 海南全程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充分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项目名称

施划交通标线项目。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暂定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玖仟玖佰零伍角肆分整(¥519900.54)项目造价按材料明细表中的单价实行,项目的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数量为准。

第三条 质量要求

- 1、 所有交通标线必须按国际 GB5768-99 的技术规范进行车道导向线施工,分界线及路标按国家标准施工。
- 2、 乙方所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及本合同材料明细表的要求,若提供的材料不满足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换、返工。

第四条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及承包范围:以包设计、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机械、包税费、包深化设计、包文明施工、包风险的方式由乙方承包本项目。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及材料明细表,保质保量地承包本项目。

第五条 项目工期

(一)本合同工期自 2018年7月14日起计至 2018年7月20日止,共 6个日历天,实际工期按《单位(项)项目开工报告》批准之日起至乙方竣工并

通过合同约定的全部验收之日止。

(二) 如遇下列情况，乙方须在发生签证事由 2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代表签字，工期可以相应顺延；否则视为乙方放弃签证的权利，工期不予顺延；

(1) 开工前甲方不能按时交出场地，接通水电；

(2) 甲方设计变更影响施工；

(3) 不可抗力因素。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结算方法

1、合同签订后进场施工，项目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清全款。

第七条 项目验收

1、竣工验收条件

(1) 位(项) 项目已按标准的设计文件及承发包合同内容完成。

(2) 质量符合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合同条款有关规定。

(3) 竣工资料完整，且审查合格。

2、竣工验收

(1) 方自检合格后，向甲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双方在现场核点项目数量及检查项目质量，经通过双方办理验收签证手续后，乙方按规定办理项目移交工作。项目竣工日期以通过验收日期为准。

(2) 乙方原因未及时办理项目竣工验收及其质量等级不满足合同约定时，甲方将追究乙方质量及进度违约责任。

第八条 项目签证

1、乙方申请进度款时应将双方已确认有效的项目签证单报甲方审核，经

审核确认的项目签证单费用纳入项目进度款，乙方逾期报送或未报送的签证单不作结算依据。

- 2、 图纸外项目量签证必须以《项目通知单》或项目变更、设计变更作为依据。
- 3、 如因变更造成已施工而必须返工的项目量，须按规定验收合格方可办理签证。因图纸修改超出招标范围内的主材，由乙方将价格报甲方审核后实施。
- 4、 因图纸修改造成已备材料不能使用的，须在两天内将材料清单报甲方审查。
- 5、 对于项目变更申请，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材料起7日内进行审批，办理有关的签证。

第九条 项目结算

- 1、 项目竣工验收后两周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所提交的竣工结算书及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后，应于一个月内完成结算。在甲方审核过程中如需乙方配合核对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核对项目价款通知书三天内与甲方核对项目价款。乙方必须保证结算资料的完备性及准确性。
- 2、 乙方不按上款约定履行义务的，视为乙方同意以甲方审定结算金额作为本项目的最终结算金额。如项目的最终结算金额少于甲方已支付的项目款总额，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日内将甲方已支付的项目款总额和项目的最终结算金额之间的差额退回给甲方。
- 3、 项目竣工验收后，乙方离场前，由甲方协调总承包单位将乙方进场时

预交押金（若有）进行结算。

第十条 双方义务

（一）甲方义务

- 1、甲方提供确认后的施工平面设计图，协助解决材料堆放场地，可接通施工时的用水、用电（费用由甲方负担）。甲方移交的场地不应有堆土及施工泥坑。
- 2、甲方将委派_____为现场代表，由其负责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组织并参加项目的验收、签证工作。
- 3、提供本项目施工图纸，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4、及时对项目进度、项目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参加材料报验、样板验收、组织项目的初验、参加隐蔽项目的验收。
- 5、接乙方书面竣工验收通知后7日内进行竣工验收。
- 6、接乙方提供项目进度报表后3日内审批并确认项目施工进度，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 7、负责协调乙方与其他各承包单位的关系。
- 8、按相关规定办理施工所需证件、手续，提供有关的资料，包括：_____

（二）乙方义务

-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图纸要求组织施工，不得偷工减料。必须严格按照国际 GB5768-99 的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如出现安全问题，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 2、乙方必须服务甲方安排，在施工过程中，协调与其它在建专业施工队伍的施工，做到文明施工、完工清场。

- 3、 委派现场代表_____负责施工期间的全面管理。如更换现场代表应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
- 4、 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深化设计，并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工作，并按甲方要求的格式书面提请办理验收和确认手续。
- 5、 按相关安全法规进行安全施工，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在施工过程中的防火、防盗、防止事故发生等安全责任。若出现安全问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6、 乙方须按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各项工作，否则视为乙方的工作不符合合同的要求或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条件，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 7、 项目开工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办理场地移交手续，并记录移交日期。如果整体场地不具备移交条件，可分段办理移交手续。

第十一条 保修期

- 1、 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为壹年。
- 2、 保修期内非因人发生的损坏，均由乙方无偿更换。
- 3、 乙方应在项目移交时间向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递交保修人员安排计划书，以保证保修期内有足够的专业维修人员在现场负责本项目的保修工作。
- 4、 保修期内，乙方必须在接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赶赴现场进行保修，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凡因乙方施工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叁天内，应无条件予以维修。若乙方因此拖延

维修或知而拖延，则甲方有权另派施工队伍施工、保养，一切费用在质保金内扣除；如质保金不足扣除，甲方有权就其差额向乙方追偿。

第十一条 解决争议的办法

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它

-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本合同及其附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3、 合同若与总合同所约定的内容相抵触，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 4、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 其它约定： _____

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乙方：海南全程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签约日期 2018 年 7 月 14 日

签约日期： 2018 年 7 月 14 日

成 交 通 知 书

(成交编号: HN2C-18-020)

海南全程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县城交通标线 (项目编号: HN2C-18-020) 通知如下:

1、成交供应商名称: **海南全程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人民币 519900.54 元。

2、成交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 到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海南中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县城交通标线

项目编号：HNZC-18-020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产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车位	兄弟路标/ 广西	5m*2.5m 线宽 150	m ²	951	67.00	63717.00	
2	斑马线	兄弟路标/ 广西	线宽 400	m ²	2415	67.00	161805.00	
3	直行箭 头	兄弟路标/ 广西	长 6000	m ²	160	68.21	10913.60	
4	直行转 弯箭头	兄弟路标/ 广西	长 6000	m ²	209	68.21	14255.89	
5	转弯箭 头	兄弟路标/ 广西	长 6000	m ²	60	68.21	4092.60	
6	通道线	兄弟路标/ 广西	线宽 150	m ²	2150	67.00	144050.00	
7	减速带	兄弟路标/ 广西	线宽 150	m ²	1465	67.00	98155.00	
8	左右转 箭头	兄弟路标/ 广西	长 6000	m ²	110	68.21	7503.10	
9	三向箭 头	兄弟路标/ 广西	长 6000	m ²	35	68.21	2387.35	
10	禁停网 格	兄弟路标/ 广西	线宽 150	m ²	183	67.00	12261.00	

11	礼让行人字	兄弟路标/ 广西	1m*1m	m ²	12	69.00	828.00	
分项报价合计（人民币/元）：伍拾壹万玖仟玖佰陆拾捌元伍角肆分（¥519968.54元）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海南全程安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陈日康

日期：2018年07月06日

